

# 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苏州轴承厂股份有限公司治理专项自查及规范活动相关 情况的专项核查报告

根据《关于开展挂牌公司治理专项自查及规范活动的通知》（股转系统办发〔2021〕116号）及相关安排，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保荐券商”、“我司”）对苏州轴承厂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苏轴股份”、“公司”）进行了专项核查，现将核查情况汇报如下：

## 一、挂牌公司基本情况

公司名称	苏州轴承厂股份有限公司
成立时间	1980年11月29日
挂牌时间	2014年1月24日
进入精选层时间	2021年7月27日
公司属性	地方国有企业
行业	C制造业-34通用设备制造业-345轴承、齿轮和传动部件制造-3451轴承制造
控股股东	创元科技
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	苏州市国资委，无一致行动人

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存在接受他人表决权委托的情况，公司控股股东股份不存在冻结/质押的有关情况，不存在控股子公司持有公司股份的情形。

## 二、内部制度建设情况

公司已对照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、《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（试行）》等业务规则完善了公司章程，



公司建立了股东大会、董事会和监事会制度，建立了对外投资管理制度、对外担保管理制度、关联交易管理制度、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、利润分配管理制度、承诺管理制度、信息披露管理制度、资金管理制度、印鉴管理制度、内幕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。

### 三、机构设置情况

目前，公司董事会人数为 9 人，其中独立董事 2 人，会计专业独立董事 1 人；公司监事会人数为 3 人，其中职工代表监事 1 人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共 5 人，其中担任董事的人数为 2 人。公司董事会、监事会不存在特殊情况。公司未设置专门委员会等机构。

### 四、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任职履职情况

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、独立董事均勤勉尽责，切实履行了相关公司治理义务。

### 五、决策程序运行

2021 年度，公司共召开董事会 6 次、监事会 5 次、股东大会 4 次。

公司董事会、监事会、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、表决情况均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、《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办法（试行）》、《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（试行）》等法律、法规的规定。

### 六、治理约束机制

公司已按照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建立了规范的治理结构，包括股东大会、董事会、监事会、经营层，确保决策、监督、执行三个层面的职责权限分离，形成制衡。2021 年度，公司治理约束机制合规、有效。



## 七、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

(一) 披露公司资金占用情况。

2021 年度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企业以各种形式占用或者转移公司的资金、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。

(二) 披露公司违规担保情况。

2021 年度公司不存在违规担保情况。

(三) 披露公司违规关联交易情况。

2021 年度公司不存在违规关联交易。

(四) 公司及有关主体不存在违反公开承诺、内部控制缺陷、虚假披露和内幕交易和操纵市场的情况。

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
2022 年 4 月 20 日



三二